

2022年永清县会计监督检查总结

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会计监督职责，充分发挥会计监督服务宏观调控和财政管理的重要作用，全面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工作规范化管理水平。根据廊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2022年度廊坊市会计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（廊财监〔2022〕11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县财政局统一部署，认真组织，强化措施，依法监督，开展了2022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。现将检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。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为确保会计监督检查工作落到实处，县财政局成立了会计监督检查工作小组，明确监督检查内容、方式，对各个环节的内容进行细致的研究和部署。确定检查方式以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人员进行检查。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认真筛选抽取了永清县农业农村局、永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永清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永清县妇女联合会、永清县档案馆等5个单位为检查对象。

通过查阅单位的财务制度、会计账簿、原始凭证、会计报表等财务资料，按照检查程序，重点检查财政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建设和实施等情况。

二、检查情况

1、财务管理方面：

(1) 原始凭证不完整、不规范。有的原始发票缺少地址、

电话及开户行信息。

(2) 报销审批不规范。有的报销审批单主管财务领导未签字。

(3) 会计核算不规范。有的科目使用不准确，造成核算、分析数据不准确。

2、内控制度建设和实施情况：

单位内控制度健全，对财务收支审批、资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。单位在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的同时，相关工作人员严格遵守规章制度，有效地实施了内部监督和控制，保证了会计工作的真实性、完整性，杜绝了各种漏洞的发生，规范了各项资金的使用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责成被查单位立行立改，逐条逐项制定整改措施，切实将责任落实到人，确定整改时限，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，更加严格的执行财经纪律。首先从思想上提高认识，加强管理，努力形成保持财经纪律执行行为规范的长效机制，在现有的基础上力争把财经纪律执行工作做得更实更好。其次严格遵守有关财经纪律的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，合理编制开支预算，预防各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，扎实推进财经纪律执行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。

